2026 年酒店管理学院专升本 推荐资格评选办法

按照北京市教委、北京教育考试院对高等职业教育(专科层次)优秀应届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招生工作的要求,根据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高职升本科招生工作管理办法》(校教字【2022】19号文件)等文件规定,酒店管理学院从普通高职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专业应届毕业生中,推荐思想品德优良、学习成绩优异、综合素质高、符合推荐条件的高等职业教育应届优秀毕业生参加专升本考试,择优录取进入本科学习深造。

具体办法如下:

一、推荐专业与推荐名额

2026年我院专科毕业专业为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专业,学校及学院将从中遴选优秀毕业生参加北京市高职升本科招生考试(简称"专升本考试"),具体数量按毕业专业中应届毕业生人数的15%以内组织推荐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学生必须符合以下条件才能进行专升本推荐:

- (1)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,不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,不曾有违反校纪校规且受到过警告及以上处分的行为(含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);
 - (2) 我校应届普通高职(专科)毕业生;

- (3) 平时学习成绩和现实表现优秀;
- (4) 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;
- (5) 未拖欠专科阶段学费;
- (6) 所有必修课程没有不及格记录(含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)。

三、推荐方法

根据综合测评成绩,按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名,确定推荐人选。

如遇综合测评成绩相等的情况,以学业成绩为先的顺序进行排序。专业综合测评计算方法如下:

2024-2025 学年综合测评成绩=德育测评成绩+智育测评成绩+体育测评成绩+美育测评成绩+劳育测评成绩

其中:

智育测评成绩=2024-2025 学年学业成绩×75%+智育加分×5%

智育测评成绩由学业成绩和智育加分组成,2024-2025 学年学业成绩以教务系统提供的成绩为准;具体智育加分计算办法及德育测评成绩、体育测评成绩、美育测评成绩、劳育测评成绩具体测评办法按照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本专科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》(校学字【2021】25 号文件)和《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酒店管理学院学生素质综合测评办法》(2023 版)相关规定执行,各项

成绩在班级内公示。

四、推荐程序

酒店管理学院依据学校要求,确定推荐办法及推荐条件,并由相关工作人员核对 2024-2025 学年的德育测评成绩、智育测评成绩、体育测评成绩、美育测评成绩、劳育测评成绩分数,并对上述成绩分别进行汇总,形成学生综合测评成绩,同时核实学生处分情况及学费缴纳等情况,最终择优确定推荐人选名单,并在学院官方网站进行公示,公示期为7个自然日。未经学院公示的学生不能取得推荐资格。

酒店管理学院负责对推荐名单进行解释。

酒店管理学院 2025 年 11 月 25 日